

50 碳究五十·黑躍未來

CSRC 

股票代號:2104

# 2023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  
地點：臺北市中山北路二段一一三號三樓(台泥大樓三樓士敏廳)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同步全程對外直播)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國際中橡網址：<http://www.csrgroup.com>

# 目 錄

股東會議事規則	1
開會議程	3
報告事項	4
承認事項	7
選舉事項	30
臨時動議	30
附件	
附件一：一一一年度盈餘分派表	31
附件二：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32
附錄	
附錄一：公司章程	33
附錄二：董事選舉辦法	37
附錄三：董事持股情形	38

##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七日股東常會修訂

- 一、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辦理。
- 二、股東會應設簽名簿供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出席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 三、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四、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五、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六、本公司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得列席股東會。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配戴識別證或臂章。
- 七、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並同時公布無表決權數及出席股份數等相關資訊。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相關議案(包括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修正)均應採逐案票決，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 十、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十一、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 十二、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十三、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十四、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並安排適足之投票時間。
- 十五、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記錄。
- 十六、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 十七、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採行以電子方式並得採行以書面行使其表決權，有關

行使方式悉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十八、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十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前項議事錄之分發，本公司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記載之，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及落選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二十、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會場秩序時，應配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二十一、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一一二年股東常會議程

時 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

地 點：臺北市中山北路二段一一三號三樓(台泥大樓三樓士敏廳)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同步全程對外直播)

### 一、主席致詞

### 二、報告事項

- (一) 一一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 (二) 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
- (三)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 三、承認事項

- (一) 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二) 一一一年度盈餘分派案。

### 四、選舉事項

增選一席獨立董事案。

### 五、臨時動議

### 六、散會

## 報告事項

### (一) 一一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

- 一、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一)員工酬勞：萬分之一至百分之三。(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之規定辦理。
- 二、本案業經本公司第十八屆第十五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在案，自民國(以下同)一一一年度獲利中以現金分派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以下同) 1,702,530 元及董事酬勞 5,000,000 元。

## (二) 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

### 營業報告書

民國(以下同)一一一年度隨著烏俄戰爭爆發及 Fed 持續升息，導致能源價格劇烈起伏，全球經濟在通膨與升息間搖擺復甦，依據 OECD 發布的報告指出本年度全球經濟成長率達 3.1%。碳黑事業群營運受俄、烏兩國在第一季爆發軍事衝突以來，國際間對俄羅斯制裁及貿易限制措施，加上國際油價大幅攀升、物流運輸危機隨之而來的斷鏈，導致碳黑區域性市場情勢之差異。以國際中橡營運主要市場來看，美國地區銷量持續受替換胎需求、國際供應鏈斷鏈而成長，印度、台灣地區亦有持穩表現，然而中國地區則受鋼鐵減產、運輸受限等影響，使得原料煤焦油價格上揚，但下游輪胎需求較弱，成本不易轉嫁，對碳黑營運帶來壓力。受中國防疫封控措施等影響，致一一一年碳黑營運實績與獲利較一一〇年下滑。僅就一一一年經營績效報告如下：

一、 生產方面：主要核心事業碳黑總產量41.7萬噸。

二、 銷售方面：

個體：營業收入為新台幣(以下同) 11億8,986萬元。

合併：營業收入為233億6,829萬元。

三、 營運結果：

個體：稅後淨利6億7,938萬元，較去年減少80%。

合併：稅後淨利6億6,298萬元，較去年減少81%。

展望一二二年，在烏俄戰爭尚未休兵止戰、美國通膨仍未明顯緩解、Fed 將持續升息及美中貿易科技戰劍拔弩張情勢下，持續加深全球經濟前景疑慮，所幸疫情影響已逐漸淡化，IMF 預期全球通膨率將在一二二年下降至 6.5%，顯示通膨壓力可望逐漸趨緩，但全球經濟還將持續面臨地緣政治、金融波動及氣候異常等不確定因素，故服務區域性供應鏈、建立氣候變遷適應方案、發展綠色產品等為公司持續努力的方向。本公司長期致力碳黑循環經濟，開發高值化利基型碳黑產品，應用於電動車輪胎、導電橡塑複合材、油墨塗料及精密電子等產品，並更進一步從原料面著手，利用廢輪胎產出之回收碳黑、再生油，以本公司的獨特製程技術，重新產製成新的環保減碳碳黑，藉此達成原料的閉環系統，亦滿足市場可持續性原料的要求，積極打造綠色永續企業。

董事長：辜公怡



經理人：黃柏松



會計主管：李佳紋



### (三)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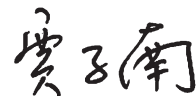
####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賈子南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九 日



## 承認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謹提請承認。

說明：

- 一、依公司法第二二八條規定辦理。
- 二、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第十八屆第十四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在案，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龔則立及黃秀椿二位會計師查核竣事。
- 三、上述各項決算表冊並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在案，請參閱本手冊（第5頁及第8頁～第28頁）。
- 四、謹提請承認。

決議：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碳黑事業子公司其部分客戶營業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32,047,409 仟元，其中從事碳黑事業之子公司金額為新台幣 13,908,202 仟元，佔整體採權益法投資之 43%。且民國 111 年度碳黑事業之子公司其營業收入金額為新台幣 21,724,571 仟元，佔合併營業收入 93%，是為主要營業部門。另民國 111 年度碳黑部門營業收入受原料油價格漲幅、市場供需及經濟景氣影響較去年同期增加。故檢視碳黑部門銷貨收入中，依個別客戶兩期營業收入差異金額排序，較去年同期成長之前端客戶之交易是否真實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與碳黑事業營業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暨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及九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九。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及測試碳黑部門營業收入認列真實性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選樣抽核碳黑部門營業收入是否取具客戶原始訂單，並核對其品名及數量是否一致；檢視出貨單是否有簽收資訊，並與發票之品名及數量是否一致，且與營業收入認列之金額相符；另執行碳黑部門前端成長客戶之應收帳款期末餘額寄發函證，並對未能及時收到詢證回函者執行替代程序，包括查核交易憑證及觀察期後收款狀況等。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中，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 CCC USA Corp. 及其子公司、Continental Carbon India Pvt Ltd. 及 Continental Carbon Eco Tech Pvt Ltd. 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查核結果中，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示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合計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1,806,527 仟元及 9,238,438 仟元，占各該年底資產總額分別為 29% 及 23%；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分別為新台幣損失 112,771 仟元及利益 202,488 仟元，分別占各該年度稅前淨利之 (11)% 及 5%。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

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龔 則 立



龔 則 立

會計師 黃 秀 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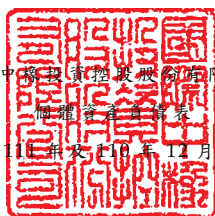


黃 秀 椿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2 月 23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158,242	5	\$ 1,417,994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616,362	2	613,072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1,240,585	3	1,416,971	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170,535	-	251,718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二)	22,539	-	50,057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730	-	94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208,993</u>	<u>10</u>	<u>3,750,759</u>	<u>9</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4,803,241	12	6,116,320	1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九)	32,047,409	78	30,228,764	7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	19,638	-	20,268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1,041	-	2,12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154	-	-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5,813	-	4,60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12	-	4,18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6,878,208</u>	<u>90</u>	<u>36,376,266</u>	<u>9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1,087,201</u>	<u>100</u>	<u>\$ 40,127,02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二)	\$ -	-	\$ 1,800,000	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二)	-	-	299,696	1
2150	應付票據	-	-	3,319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三及二二)	237,681	-	241,954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306,140	1	249,958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1,069	-	1,054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二)	500,000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83	-	26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045,073</u>	<u>2</u>	<u>2,596,249</u>	<u>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二)	3,400,000	9	1,300,000	3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902	-	809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2,949,819	7	2,697,945	7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	-	1,06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66,061	-	66,061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6,416,782</u>	<u>16</u>	<u>4,065,884</u>	<u>10</u>
2XXX	負債總計	<u>7,461,855</u>	<u>18</u>	<u>6,662,133</u>	<u>17</u>
	權益(附註十五)				
3110	普通股	9,847,336	24	9,847,336	24
3200	資本公積	8,952,852	22	8,904,961	2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120,433	8	2,780,184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45,316	2	645,316	2
3350	未分配盈餘	7,494,411	18	7,344,238	1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1,260,160</u>	<u>28</u>	<u>10,769,738</u>	<u>27</u>
3400	其他權益	3,855,086	9	4,232,945	11
3500	庫藏股票	(290,088)	(1)	(290,088)	(1)
3XXX	權益總計	<u>33,625,346</u>	<u>82</u>	<u>33,464,892</u>	<u>83</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41,087,201</u>	<u>100</u>	<u>\$ 40,127,02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辜公怡



經理人：黃柏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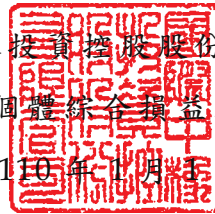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李佳紋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二）	\$ 1,189,857	100	\$ 4,234,930	100
5900	營業毛利	1,189,857	100	4,234,930	100
	營業費用（附註十四、十六及二二）				
6200	管理費用	142,617	12	152,946	4
6900	營業淨利	1,047,240	88	4,081,984	9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六及二二）				
7100	利息收入	9,589	1	3,329	-
7010	其他收入	18,694	1	21,90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003	1	( 78,953)	( 2)
7050	財務成本	( 49,278)	( 4)	( 24,593)	(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8,992)	( 1)	( 78,310)	( 2)
79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1,038,248	87	4,003,674	9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七）	( 358,866)	( 30)	( 608,233)	( 14)
8200	本年度淨利	679,382	57	3,395,441	8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及十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1,004	-	\$ 7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 1,489,465)	( 125)	733,930	17
832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其 他綜合損益之份 額	( 368,925)	( 31)	151,118	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1,487,514</u>	<u>125</u>	( <u>581,309</u> )	( <u>14</u>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 <u>369,872</u> )	( <u>31</u> )	<u>303,818</u>	<u>7</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09,510</u>	<u>26</u>	<u>\$ 3,699,259</u>	<u>87</u>
	每股盈餘 (附註十八)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50	基 本	<u>\$ 0.70</u>		<u>\$ 3.50</u>	
9850	稀 釋	<u>\$ 0.70</u>		<u>\$ 3.5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辜公怡



經理人：黃柏松



會計主管：李佳紋







國際商業信託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股東(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附註四及十五)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 (附註四及十五)	股票	
A1	984,734	\$ 9,847,336	\$ 8,903,273	\$ 2,707,231	\$ 645,316	\$ 4,113,169	(\$ 1,418,303)	\$ 5,354,484	(\$ 290,088)		\$ 29,862,418
B1	-	-	-	72,953	-	(72,953)	-	-	-	-	-
B5	-	-	-	-	-	(98,473)	-	-	-	-	(98,473)
	984,734	9,847,336	8,903,273	2,780,184	645,316	3,941,743	(1,418,303)	5,354,484	(290,088)		29,763,945
M1	-	-	1,473	-	-	-	-	-	-	-	1,473
M7	-	-	215	-	-	-	-	-	-	-	215
D1	-	-	-	-	-	3,395,441	-	-	-	-	3,395,441
D3	-	-	-	-	-	7,054	(581,309)	878,073	-	-	303,818
D5	-	-	-	-	-	3,402,495	(581,309)	878,073	-	-	3,699,259
Z1	984,734	9,847,336	8,904,961	2,780,184	645,316	7,344,238	(1,999,612)	6,232,557	(290,088)		33,464,892
B1	-	-	-	340,249	-	(340,249)	-	-	-	-	-
B5	-	-	-	-	-	(196,947)	-	-	-	-	(196,947)
	984,734	9,847,336	8,904,961	3,120,433	645,316	6,807,042	(1,999,612)	6,232,557	(290,088)		33,267,945
C7	-	-	44,944	-	-	-	-	-	-	-	44,944
M1	-	-	2,947	-	-	-	-	-	-	-	2,947
D1	-	-	-	-	-	679,382	-	-	-	-	679,382
D3	-	-	-	-	-	7,987	(1,487,514)	(1,865,373)	-	-	(369,872)
D5	-	-	-	-	-	687,369	(1,487,514)	(1,865,373)	-	-	(309,510)
Z1	984,734	\$ 9,847,336	\$ 8,952,852	\$ 3,120,433	\$ 645,316	\$ 7,494,411	(\$ 512,098)	\$ 4,367,184	(\$ 290,088)		\$ 33,625,34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信託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辜公怡



經理人：黃柏松



會計主管：李佳紋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038,248	\$ 4,003,67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711	2,011
A20200	攤銷費用	3,271	5,44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3,290)	( 1,078)
A20900	利息費用	49,278	24,593
A21200	利息收入	( 9,589)	( 3,329)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 864,773)	( 3,344,424)
A225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及報廢損失	1	-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1,794)	-
A29900	處分子公司淨利益	-	( 403,036)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193	( 43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17	126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34,863	( 1,634)
A32130	應付票據	( 3,319)	-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6,155)	40,280
A32200	負債準備	93	( 7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85)	( 3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	( 201)	( 19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40,669	321,88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568	6,40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80,533)	( 52,22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68,704</u>	<u>276,06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1,180,151)	( 2,972,07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600,000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1,394,553</u>	<u>767,87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14,402</u>	<u>( 1,604,19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 1,800,000)	(\$ 500,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 299,696)	199,72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600,000	1,300,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1,054)	( 1,13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96,947)	( 98,473)
C05600	支付之利息	( 45,161)	( 24,07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57,142</u>	<u>876,045</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40,248	( 452,08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417,994</u>	<u>1,870,08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158,242</u>	<u>\$ 1,417,99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辜公怡



經理人：黃柏松



會計主管：李佳紋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碳黑部門部分客戶營業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碳黑部門營業收入金額為新台幣 21,724,571 仟元，佔合併營業收入 93%，是為主要營業部門，另民國 111 年度碳黑部門營業收入受原料油價格漲幅、市場供需及經濟景氣影響較去年同期增加。故檢視碳黑部門銷貨收入中，依個別客戶兩期營業收入差異金額排序，較去年同期成長之前端客戶之交易是否真實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與碳黑部門營業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說明暨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及三九。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及測試碳黑部門營業收入認列真實性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選樣抽核碳黑部門銷貨是否取具客戶原始訂單，並核對其品名及數量是否一致；檢視出貨單是否有簽收資訊，並與發票之品名及數量是否一致，且與營業收入認列之金額相符；另執行碳黑部門前端成長客戶之應收帳款期末餘額寄發函證，並對未能及時收到詢證回函者執行替代程序，包括查核交易憑證及觀察期後收款狀況等。

###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民國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 CCC USA Corp. 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Continental Carbon India Pvt Ltd. 及 Continental Carbon Eco Tech Pvt Ltd. 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示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該等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2,698,362 仟元及 18,422,691 仟元，佔合

併資產總額分別為 39%及 32%；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13,124,062 仟元及 9,281,428 仟元，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56%及 38%。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皆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

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龔 則 立



龔 則 立

會計師 黃 秀 椿



黃 秀 椿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2 月 23 日



代碼	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4,948,967	26	\$ 10,761,870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616,362	1	613,072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三四)	2,422,093	4	2,933,293	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九及三四)	1,244,073	2	1,042,900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九及三四)	3,930,972	7	3,599,672	7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25,117	-	186,467	-		
130X	存貨(附註四、十及三四)	3,201,423	5	2,779,836	5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一、三三及三四)	409,177	1	5,520,182	9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九)	1,073,075	2	904,909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7,871,259	48	28,342,201	49		
	<b>非流動資產</b>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4,930,601	8	6,285,404	1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4,575,579	8	4,443,604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四)	19,316,463	33	16,733,941	2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679,075	1	649,451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六)	321,337	1	338,869	1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七)	244,086	-	206,597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10,716	-	75,01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302,895	1	329,515	1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四及十四)	10,783	-	4,062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5,813	-	4,608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四)	87,394	-	72,03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49,815	-	28,02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0,534,557	52	29,171,120	51		
1XXX	資產總計	\$ 58,405,816	100	\$ 57,513,321	100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二十及三四)	\$ 8,861,357	15	\$ 9,567,451	1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二十)	9,977	-	349,605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四)	224,207	-	1,271,390	2		
2150	應付票據	-	-	3,319	-		
2170	應付帳款	674,323	1	832,702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三)	92,616	-	128,925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及三三)	2,106,709	4	2,098,608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329,671	1	253,381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38,015	-	46,936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二十)	500,000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43,407	-	114,48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2,980,282	22	14,666,805	26		
	<b>非流動負債</b>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四)	-	-	202,086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二十)	5,579,700	10	3,585,464	7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16,100	-	16,561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3,970,781	7	3,512,955	6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139,257	-	91,572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52,841	-	59,444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8,398	-	157,61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9,867,077	17	7,625,698	13		
2XXX	負債總計	22,847,359	39	22,292,503	39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二)</b>						
3110	普通股	9,847,336	17	9,847,336	17		
3200	資本公積	8,952,852	15	8,904,961	1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120,433	5	2,780,184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45,316	1	645,316	1		
3350	未分配盈餘	7,494,411	13	7,344,238	1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1,260,160	19	10,769,738	19		
3400	其他權益	3,855,086	7	4,232,945	7		
3500	庫藏股票	(290,088)	-	(290,088)	(1)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33,625,346	58	33,464,892	58		
36XX	非控制權益	1,933,111	3	1,755,926	3		
3XXX	權益總計	35,558,457	61	35,220,818	61		
	<b>負債與權益總計</b>	<b>\$ 58,405,816</b>	<b>100</b>	<b>\$ 57,513,321</b>	<b>100</b>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2年2月23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辜公怡



經理人：黃柏松



會計主管：李佳紋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四及三三）	\$ 23,368,285	100	\$ 24,616,73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五及三三）	<u>20,095,459</u>	<u>85</u>	<u>17,672,290</u>	<u>72</u>
5900	營業毛利	<u>3,272,826</u>	<u>15</u>	<u>6,944,446</u>	<u>28</u>
	營業費用（附註九、二二、二五及三三）				
6100	推銷費用	429,720	2	474,429	2
6200	管理費用	926,583	4	911,69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90,864	1	352,165	1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 <u>13,828</u> )	-	<u>29,316</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533,339</u>	<u>7</u>	<u>1,767,609</u>	<u>7</u>
6900	營業淨利	<u>1,739,487</u>	<u>8</u>	<u>5,176,837</u>	<u>2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三、二五及二九）				
7100	利息收入	142,617	1	36,176	-
7010	其他收入	307,909	1	378,709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 <u>285,315</u> )	( <u>1</u> )	( <u>3,924</u> )	-
7050	財務成本	( <u>498,091</u> )	( <u>2</u> )	( <u>197,403</u> )	( <u>1</u>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u>65,919</u>	-	( <u>35,107</u>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u>266,961</u> )	( <u>1</u> )	<u>178,451</u>	<u>1</u>
79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1,472,526	7	5,355,288	2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六）	( <u>809,544</u> )	( <u>4</u> )	( <u>1,923,448</u> )	( <u>8</u> )
8200	本年度淨利	<u>662,982</u>	<u>3</u>	<u>3,431,840</u>	<u>1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7,294	-	\$ 15,23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 1,866,002)	( 8)	878,238	4
832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其他 綜合損益份額	( 878)	-	( 63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663,152	7	( 625,702)	( 3)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其他 綜合損益份額	<u>20,147</u>	<u>-</u>	( <u>4,698</u> )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 <u>176,287</u> )	( <u>1</u> )	<u>262,434</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86,695</u>	<u>2</u>	<u>\$ 3,694,274</u>	<u>15</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79,382	3	\$ 3,395,441	14
8620	非控制權益	( <u>16,400</u> )	<u>-</u>	<u>36,399</u>	<u>-</u>
8600		<u>\$ 662,982</u>	<u>3</u>	<u>\$ 3,431,840</u>	<u>1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09,510	1	\$ 3,699,259	15
8720	非控制權益	<u>177,185</u>	<u>1</u>	( <u>4,985</u> )	<u>-</u>
8700		<u>\$ 486,695</u>	<u>2</u>	<u>\$ 3,694,274</u>	<u>15</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七)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50	基 本	<u>\$ 0.70</u>		<u>\$ 3.50</u>	
9850	稀 釋	<u>\$ 0.70</u>		<u>\$ 3.5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辜公怡



經理人：黃柏松



會計主管：李佳紋





國際中林國際信託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母公司之權益	其他權益			附註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庫藏股票	計		
A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847,336	\$ 2,707,231	\$ 4,113,169	\$ 5,354,484	\$ 29,862,418	\$ 3,957,144	\$ 33,819,562	
B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72,953	(72,953)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8,473)	-	(98,473)	-	(98,473)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0.1 元	-	-	-	-	-	-	-	
	分配後餘額	9,847,336	2,780,184	3,941,743	5,354,484	29,763,945	3,957,144	33,721,089	
M1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	-	1,473	-	1,473	
M3	處分子公司	-	-	-	-	-	(2,191,701)	(2,191,701)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215	-	215	
O1	子公司現金股利	-	-	-	-	-	(4,532)	(4,532)	
D1	110 年度淨利	-	-	3,395,441	-	3,395,441	36,399	3,431,840	
D3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7,054	878,073	303,818	(41,384)	262,434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3,402,495	878,073	3,699,259	(4,985)	3,694,274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847,336	2,780,184	7,344,238	6,232,557	33,464,892	1,755,926	35,220,818	
B1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340,249)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40,249	(340,249)	-	-	-	-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0.2 元	-	-	(196,947)	-	(196,947)	-	(196,947)	
	分配後餘額	9,847,336	3,120,433	6,807,042	6,232,557	33,267,945	1,755,926	35,023,871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44,944	-	44,944	
M1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	-	2,947	-	2,947	
D1	111 年度淨利 (損)	-	-	679,382	-	679,382	(16,400)	662,982	
D3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7,987	(1,865,373)	(369,872)	193,585	(176,287)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687,369	(1,865,373)	309,510	177,185	486,695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847,336	\$ 3,120,433	\$ 7,494,411	\$ 4,367,184	\$ 33,625,346	\$ 1,933,111	\$ 35,558,45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辜公怡



經理人：黃柏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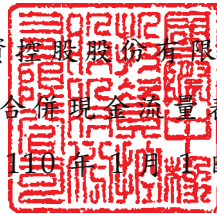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李佳政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472,526	\$ 5,355,28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97,834	944,891
A20200	攤銷費用	90,537	104,901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 13,828)	29,31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3,290)	( 1,078)
A20900	利息費用	496,128	194,460
A21200	利息收入	( 142,617)	( 36,176)
A21300	股利收入	( 3,315)	( 7,299)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9,476	39,720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 65,919)	35,107
A225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及報廢損失	5,023	5,965
A23100	處分子公司淨利益	-	( 414,053)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1,843)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411,332	( 27,651)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7,160	( 11,130)
A29900	其他項目	-	2,81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201,173)	( 732,503)
A31150	應收帳款	( 322,934)	( 549,62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60
A31200	存 貨	( 483,397)	( 1,728,01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168,166)	( 535,245)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 138,744)	( 60,940)
A32125	合約負債	( 1,249,269)	1,485,395
A32130	應付票據	( 3,319)	( 6,083)
A32150	應付帳款	( 158,321)	235,53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36,309)	26,08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41,555)	289,552
A32200	負債準備	( 461)	( 1,16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8,919	388,78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及負債	1,272	( 8,61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15,747	5,018,38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133,166	\$ 82,01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87,458)	( 1,248,97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61,455</u>	<u>3,851,42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 14,418)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459,318)
B02300	處分子公司	-	( 1,624,51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159,605)	( 3,275,61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8	1,870
B05350	取得使用權資產	-	( 1,127)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5,243,839	1,185,72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48,032)	( 10,528)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29,980	( 90,668)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3,315</u>	<u>7,299</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069,625</u>	<u>( 4,281,29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706,094)	3,174,342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 339,628)	199,74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4,686,350	1,356,018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2,162,869)	( 500,871)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42,164)	( 50,155)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 49,218)	61,18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94,000)	( 97,00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 491,080)	( 282,11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01,297</u>	<u>3,861,14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654,720</u>	<u>( 272,878)</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187,097	3,158,39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761,870</u>	<u>7,603,47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4,948,967</u>	<u>\$ 10,761,87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辜公怡



經理人：黃柏松



會計主管：李佳紋



##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一一年度盈餘分派案，謹提請 承認。  
說明：

- 一、一一一年度盈餘分派案係依據公司法第二二八條及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 二、本公司一一一年度期初未分配盈餘為 6,807,042,004 元，加計因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7,986,601 元，調整後未分配盈餘為 6,815,028,605 元，加計一一一年度稅後淨利 679,381,622 元，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498,782 元及法定盈餘公積 68,736,822 元，合計可供分配盈餘為 7,422,174,623 元，酌予保留 7,323,701,260 元之盈餘不予分配，餘額擬分配現金股利 98,473,363 元，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 三、有關普通股現金股利之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等相關事宜，擬俟本案提一一二年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四、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盈餘分派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一(第 31 頁)。
- 五、本案業經本公司第十八屆第十五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在案。
- 六、謹提請 承認。

決議：

## 選舉事項

案由：增選一席獨立董事案。 (董事會提)

說明：

- 一、本公司配合主管機關規定及強化公司治理，故本次股東常會擬增選獨立董事一席。增選之獨立董事於一一二年股東常會選任後當日就任，任期自一一二年五月三十日起至一一三年七月六日止。
- 二、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七條規定，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 三、本次增選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二(第32頁)。
- 四、本案業經本公司第十八屆第十五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在案。
- 五、謹提請 選舉。

選舉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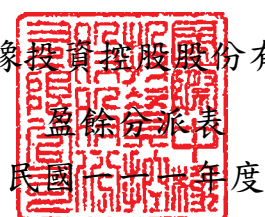
臨時動議

散會



附件一：一一一年度盈餘分派表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額
期初未分派盈餘	6,807,042,004
加：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7,986,601
調整後未分派盈餘	6,815,028,605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679,381,622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498,782)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8,736,822)
可供分派盈餘	7,422,174,623
減：分派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0.1元/股)	(98,473,363)
期末未分派盈餘	7,323,701,260

- 註： 1. 每位股東發放現金股利總額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2. 依財政部 87.04.30 台財稅第 871941343 號函規定，分派盈餘時，應採個別辨認方式；本年度盈餘分派係優先分派最近年度。

董事長：辜公怡



經理人：黃柏松



會計主管：李佳紋



附件二：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姓名	學歷	經歷	兼任他公司職務	持有股數
蕭宇傑	紐約大學法學碩士 東吳大學法學士	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 眾達國際法律事務所 合夥律師 合夥律師	大成台灣律師事務所 國票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高級合夥人 董事 董事	0 股

## 附錄一：公司章程

###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第一章 總 則

-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及相關法令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定為「International CSRC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 第二條 本公司經營業務範圍如下：  
H201010 一般投資業。
- 第三條 本公司就業務之需要得為對外保證。
- 第四條 本公司轉投資依董事會決議辦理之，其投資總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
- 第五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必要時得經董事會之決議於國內外其他地點設立分公司及工廠。

#### 第二章 股 份

- 第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訂為新台幣貳佰億元整，分為貳拾億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分次發行。  
本公司得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予本公司及國內外子公司之員工，在前項股份總額內保留六仟萬股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股份，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公司股份遇有依法得由公司自行購回情形時，授權董事會依法規定為之。
- 第六條之一 本公司發行認股價格低於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收盤價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後行之。  
本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應經最近一次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後行之。
- 第六條之二 本公司收買之庫藏股，轉讓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給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發行新股時，承購股份之員工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 第七條 本公司股票應由代表本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並經依法得擔任股票發行簽證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 第八條 本公司股票事務悉依有關法令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 第九條 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登記。

#### 第三章 股 東 會

- 第十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  
一、常會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召開。

二、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第十一條 股東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均由董事會召集之，由董事長擔任主席，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十二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通知應載明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

第十三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代表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四條 股東之表決權，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為每一股一權。

第十五條 股東因故不能親自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簽名或蓋章，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一人出席，惟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服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部份不予計算。

前項委託書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如有重覆時以先送達者為有效。但聲明撤銷前委託書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有關行使方式悉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 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於會後二十日內分發各股東，並永久保存本公司；股東出席簽到簿及代表出席委託書，保存期限至少一年，但有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前項議事錄之分發，依公司法及相關規定辦法。

#### 第四章 董事、審計委員會及經理人

第十七條 本公司董事會置董事七~十一人，任期三年，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連選得連任。

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三人。

獨立董事之選舉，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獨立性之認定、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董事選舉時，應依公司法之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第十八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其職權如下：

- 一、營業計劃之擬定。
- 二、盈餘分派之擬定。
- 三、資本增減之擬定。
- 四、重要章則及契約之核定。
- 五、總執行長及總經理之任免。
- 六、分公司之設置之裁撤。
- 七、預算決算之審定。
- 八、不動產買賣及投資其他事業之審定。
- 九、其他重要事項之決定。

第十九條 董事會應經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並得以互選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代表本公司主持一切業務。

第廿條 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之，其決議除公司法及本章程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如因故不能親自出席時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

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畫面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廿一條 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之通知方式為之。董事會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如董事長及副董事長均缺席時，應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廿二條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並得設置其他功能性之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審計委員會之決議，應有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其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相關法令及公司規章之規定辦理。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成員行使職責時，應於其查核或查閱之帳冊及報表上簽名或蓋章，並向股東會提出報告。

第廿三條 自民國一〇一年審計委員會成立之日起由審計委員會或審計委員會之成員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國內外同業通常支給水準議定之。

第廿四條 本公司得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廿五條 為本公司得依董事會決議設總執行長、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其它為配合公司營運或管理上需求之經理人，上述經理人各得有一人或數人。

## 第五章 會計

第廿六條 本公司會計年度自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卅一日。

第廿七條 每屆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百廿八條之規定造具各項表冊，並依法定程序，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之。

第廿八條 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一)員工酬勞：萬分之一至百分之三。

(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第一款及第二款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廿九條 本公司每年決算所得純益，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彌補累積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撥，其餘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必要時得依相關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後，就其餘額再予分派普通股股利，分派比率依本條第二項之股利政策由董事會擬訂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為改善財務結構、充實營運資金或為支應重要投資計劃之需要，得將盈餘轉為資本配發股票股利，但現金股利之支付比率訂定為普通股股利之百分之二十以上。

第卅條 股東股利之分派，以股利基準日記載於股東名簿之股東為限。

## 第六章 附則

第卅一條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辦事細則另訂之。

第卅二條  
第卅三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六十二年五月十六日，並於  
中華民國六十二年十二月五日第一次修正，  
中華民國六十四年五月卅日第二次修正，  
中華民國六十六年四月廿六日第三次修正，  
中華民國七十年九月廿九日第四次修正，  
中華民國七十二年六月廿八日第五次修正，  
中華民國七十四年三月十九日第六次修正，  
中華民國七十五年三月七日第七次修正，  
中華民國七十六年五月五日第八次修正，  
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四月十四日第九次修正，  
中華民國七十九年四月廿七日第十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年四月廿三日第十一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五月五日第十二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五月十四日第十三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三年四月十九日第十四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五月廿一日第十五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六月卅日第十六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第十七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月十七日第十八次修正，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廿六日第十九次修正，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日第二十次修正，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第二十一次修正，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廿四日第二十二次修正，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第二十三次修正，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二十四次修正，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日第二十五次修正，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七日第二十六次修正，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第二十七次修正，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第二十八次修正。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六日第二十九次修正。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九日第三十次修正。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二日第三十一次修正。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第三十二次修正。

## 附錄二：董事選舉辦法

###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舉辦法

中華民國 101 年 6 月 27 日股東會通過修正

- 第一條 茲依照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訂定本辦法，凡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悉依本辦法之規定。
-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單記名累積選舉法，記名得以股票戶號或出席編號代之。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依章程規定如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者應依公司法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及相關法令規定為之。
-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每一股份依其表決權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每一股東由董事會製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票。選票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 第四條 本公司董事依章程所定名額，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數分別計算，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及選任，應依「證券交易法」、「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 第五條 董事會製備選票時，應填妥股東戶號或出席編號及其選舉權數。
- 第六條 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及計票員辦理開票事宜。
- 第七條 票匱由董事會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 第八條 選舉人須在選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份證件編號；被選舉人為政府或法人股東時，得加填其代表人姓名，每張選票所填代表人以一人為限。
- 第九條 選票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本辦法所規定之選票者。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票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之戶名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份證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五、同一選票填列二人以上被選舉人者。  
六、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及股東戶號(身份證件編號)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七、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與股東戶號(身份證件編號)任一項缺填者。
- 第十條 董事之選舉，應設置票匱，經投票後，由監票員、計票員會同當場開啟票匱
- 第十一條 計票由監票員在旁監督，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布。
- 第十二條 本辦法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 附錄三：董事持股情形

基準日：112年4月1日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佔當時發行%	股數	佔當時發行%
董事長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辜公怡	110.7.7	153,476,855	15.59	153,476,855	15.59
董事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國宏	110.7.7	153,476,855	15.59	153,476,855	15.59
董事	張啓文	110.7.7	0	0.00	100,000	0.01
董事	沛洋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南舟	110.7.7	500,000	0.05	1,024,000	0.10
獨立董事	賈子南	110.7.7	0	0.00	0	0.00
獨立董事	丁原偉	110.7.7	0	0.00	0	0.00
獨立董事	張樑	110.7.7	0	0.00	0	0.00
合 計			153,976,855		154,600,855	

110年7月7日發行總股份： 984,733,625 股

112年4月1日發行總股份： 984,733,625 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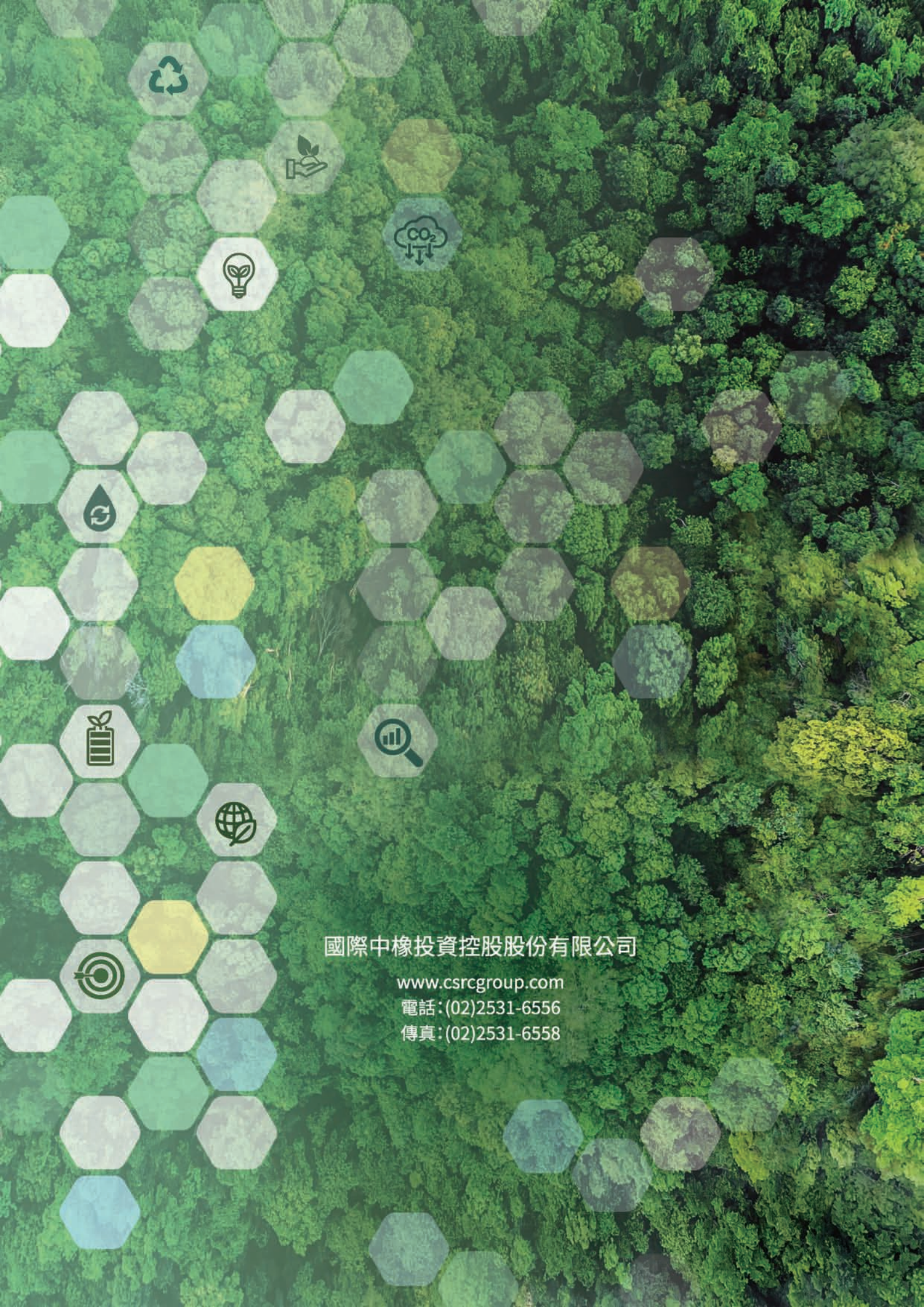
註：1.本公司全體董事法定應持有股數為31,511,476股，截至112年4月1日止全體董事持有： 154,600,855 股

2.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適用監察人法定應持有股數之規定。

◎獨立董事持股不計入董事持股數



# MEMO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www.csrcgroup.com](http://www.csrcgroup.com)

電話：(02)2531-6556

傳真：(02)2531-6558